

# 定義和功能解說

該微波爐具備許多其它商業用微波爐所沒有的功能。

| 功能                 | 解說   |
|--------------------|--|
| 手動烹調               | 給用戶最大的靈活性以設定微波爐至所希望的烹調時間和火力強度。對於烹調過程中需要變動的菜餚特別理想。  |
| 一段烹調               | 於所選的烹調時間內,可使微波爐操作於所選的火力強度。   |
| 二段或三段烹調            | 可將微波爐設定為: 開始時操作於某一火力強度,經過了指定的操作時間後,再自動轉入另一不同的火力強度(即為: HI 至 MED 或 DEF 至 HI)。  |
| 中斷功能               | 烹調中途可打開爐門觀察爐內的食物,關上爐門並按啓動鈕後便恢復烹調。觀察食物之時間將不會影響烹調時間。<br>注意: 在“程序鎖定”狀態時中斷功能不起作用。  |
| 重複功能<br>(限於手動烹調)   | 在您從爐內將食物取出後,定時器自動復位並重複上次的烹調時間和火力強度。如果您每天都做某種菜又不想設定程序於某一存儲鈕時,該功能顯得特別便利。   |
| 二步操作<br>(限於“程序開放”) | 在開始烹調周期之前,給您時間確認和 / 或修改所選的烹調程序。(用手動或數字鈕來選擇烹調程序,然後按啓動鈕。)  |
| 即按啓動<br>(限於“程序鎖定”) | 只須按一下已預校烹調時間之數字鍵。即可開始烹調。對於快餐、便利店和銷售工作意義重大。   |
| 周期計數器              | 微波爐可顯示數字鍵被使用次數或手動操作方式所累積操作過的總次數,便於分析微波爐的使用狀況和使用地點的人流量。   |
| 程序鎖定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將控制板數字“鎖”於它們被編程過的烹調時間和火力強度。</li><li>2. 將微波爐轉至“即按啓動”操作。</li><li>3. 使程序、火力強度選擇器和啓動等鈕無效。</li><li>4. 使手動操作無效。</li></ol> 防止存儲鈕的意外清除。簡化操作對於快餐、便利店和銷售工作意義重大。 |
| 程序開放               | 使“程序鎖定”無效並啓動所有其它功能。  |
| 自我診斷               | 微波爐始終監視著它自身的操作。當出現了某個操作故障時,顯示窗就會顯示一個故障碼。對照本手冊中的一覽表檢查故障碼的數字,您就能知道問題的性質,從而判斷是由自己解決問題,還是通知廠商或是洽詢電器技師。如果通知廠商修理,則故障碼的數字可以告訴廠商去維修時需帶什麼零件。  |
| 音調響度控制             | 可將響聲的音調響度設定至 4 級不同水平中的任何一級。  |
| 音調長度控制             | 使您能將烹調周期結束時的響聲長度選擇為短響聲或 60 秒的長響聲。  |
| 程序清單               | 使您可檢查各數字鍵內已編定的烹調時間及火力強度。   |
| 清理過濾器功能            | 經過 500 小時使用後,顯示窗會出現“FILT”字樣,提醒用戶拆除及清理空氣過濾器。用戶亦可按本身需要重新設定時間。  |
| 雙重及三重份量鈕           | 雙重及三重份量鈕分別將烹調時間預校為原定烹調時間之 1.6 倍及 2.2 倍,令用戶能即時烹煮兩至三客食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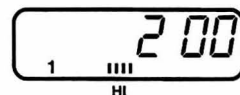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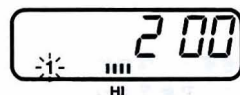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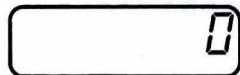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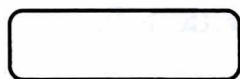
# 怎樣操作

該微波爐在出廠前被預調為如下狀態：

1. 手動操作。
2. 數字鈕預調為高火力、一段烹調，烹調時間指示如下：  
A1 = 10 秒      A6 = 1 分  
A2 = 20 秒      A7 = 1 分 15 秒  
A3 = 30 秒      A8 = 1 分 30 秒  
A4 = 40 秒      A9 = 1 分 45 秒  
A5 = 50 秒      A0 = 2 分
3. 程序開放。
4. 過程計數器對應於所有的鈕都設至“0”。

如果您希望改變以上烹調時間，請參閱此用戶手冊以了解如何設定程序。

## A. 手動一段烹調



1. 微波爐必須插入可靠接地的電器插座。
2. 打開爐門。爐燈會亮。顯示窗上將出現“0”。
3. 將食物裝入合適的容器，將容器置於爐的中部，然後將爐門關牢。爐燈將熄滅。
4. 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來選擇火力強度。所選的火力強度將在顯示窗上顯示，一段烹調指示燈“1”將開始閃爍。  
[例]：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一次以選擇高火力，按兩次以選擇中火力，按三次選擇解凍。
5. 按照所希望的分和秒的組合，按適當的數字鈕，便可設定烹調時間。（在 HI 或 MED 上可設至長達 15 分，在 DEF 上可設至長達 30 分）。  
[例]：按 2, 0 和 0 設 2 分鐘。  
**注意：**當您設定得超過時間限度並按了啓動鈕時，一段烹調指示燈“1”和時間將閃爍。這時請按停止/復位鈕加以取消，並重新正確地設定。
6. 按啓動鈕：
  - A. 爐燈會亮。
  - B. 烹調開始。
  - C. 火力強度和一段烹調指示燈“1”將開始閃爍。
  - D. 數字顯示上的時間開始倒數。
7. 當所有時間用完時，過程結束嗶聲會響，所有的烹調停止。爐燈將熄滅。顯示窗上“0”將閃爍，直到爐門被打開為止。
8. 打開爐門並取出食物。數字顯示將回到最初選擇的時間和火力。爐燈會亮。
9. 關上爐門。爐燈熄滅，1 分鐘後數字顯示窗出現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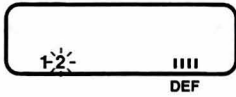
### 特別注意: 適用於一段和二段烹調。

1. 烹調過程中, 按一下停止/復位鈕便停止烹調。您可按啓動鈕重新開始烹調, 或者再按一次停止/復位鈕便取消所選的程序。
2. 未處於烹調周期時, 按一下停止/復位鈕便取消所選的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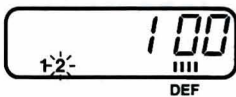
### 重複功能

1. 如果您在 1 分鐘之內再次使用微波爐, 則只需按啓動鈕, 便可完全重複先前手動選擇的烹調時間。
2. 爐門關著時經過一分鐘不再使用時, 重複功能將被取消。

## B. 手動二段或三段烹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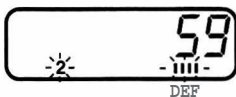
1. 做第 6 頁的步驟 1 至 5。
2. 按動火力強度選擇器鈕適當的次數, 以選擇用於二段烹調的火力強度。火力強度將被顯示於顯示窗, 二段指示燈“2”將開始閃爍。  
[例]: 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 3 次以選擇解凍火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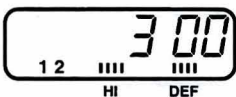
3. 按適當的數字鈕以設定二段烹調時間。  
[例]: 按 1, 0 和 0 設定 1 分鐘。



4. 按啓動鈕:
  - A. 一、二段的總時間將被顯示。
  - B. 爐燈會亮。
  - C. 一段指示燈“1”開始閃爍而二段指示燈“2”保持亮着。一段的火力強度指示燈開始閃爍。
  - D. 數字顯示上的時間開始倒數。



5. 當一段烹調時間用完時, 將聽到一下“嗶”聲, 二段的火力強度指示燈將開始閃爍, 數字顯示窗上的時間繼續倒數。
6. 當所有的時間用完後, 可聽到周期結束的嗶聲。所有的烹調停止。爐燈熄滅。顯示窗上將有“0”閃爍, 直到爐門被打開為止。1 分鐘後冷卻風扇會停止。



7. 打開爐門並取出食物。數字顯示將回到最初選擇的時間和火力。爐燈會亮。



8. 關上爐門。爐燈熄滅, 1 分鐘後數字顯示窗出現空白。

注意: 若使用三段烹調功能, 待完成此頁步驟 3 後, 再次選擇火力強度及設定烹調時間。

參閱上面的“手動一段烹調”的特別注意。



### C. 程序設定存儲鈕用於一段烹調

在程序鎖定功能失效之前,微波爐不能被編程。

(參閱第 11 頁, I. 啟動程序鎖定。)



1. 微波爐必須插入一可靠接地的電器插座。

—勿打開爐門—

在程序設定之前,顯示窗必須為空白。

如果在數字顯示窗上亮了任何指示燈:

A. 關上爐門,按停止/復位鈕,等待 1 分鐘後顯示將成為空白。

B. 如果您希望顯示能較快地成為空白,則請讀取任何鈕的周期計數器,然後迅速關上爐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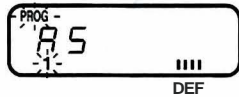


2. 按程序鈕,“PROG”標記開始在顯示窗上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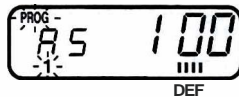
3. 按您希望編程的存儲鈕。於是在閃爍“PROG”的同時數字鈕和先前選擇的時間和火力強度將被顯示。

[例]: 按存儲鈕數字 5。



4. 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以選擇火力強度,所選擇的火力強度將被顯示在窗上,烹調時間顯示將消失。一段烹調指示燈“1”將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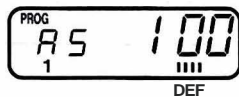
[例]: 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三次以選擇解凍火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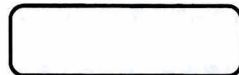
5. 根據所希望的分和秒的組合,按適當的數字鈕以設定烹調時間。

(在 HI 和 MED 上可設至長達 15 分,在 DEF 上可設至長達 30 分。)

[例]: 按 1, 0 和 0 設 1 分鐘。



6. 再按一次程序鈕,“PROG”將停止閃爍,這表示您已經完成了為設定一段烹調所選的存儲鈕程序編定工作。



7. 程序設定完成後經過 3 秒鐘,顯示窗出現空白。

8. 如果需要,可按上述步驟 2~7 對剩下的存儲鈕進行程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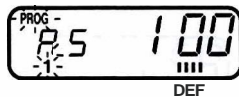
進行程序設定時切勿打開爐門。

注意: ●當“PROG”顯示閃爍時,按停止/復位鈕則使程序被取消,且/或當前的存儲鈕被取消。

●若你想在 B 面設定程序,在按程序數字鈕前先按 A-B 轉換鈕。

### D. 程序設定存儲鈕用於二段及三段烹調

勿打開爐門。



1. 完成上面的步驟 1 至 5。



2. 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以選擇二段烹調的火力強度。所選的火力強度被顯示在窗上,二段指示燈“2”將開始閃爍。

[例]: 按一次火力選擇器鈕選擇高火力。



3. 按適當的數字鈕來設定烹調時間。

(在 HI 和 MED 上可設至長達 15 分,在 DEF 上可設至長達 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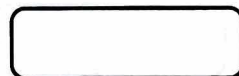
[例]: 按 2, 0 和 0 設 2 分鐘。



4. 再按一次程序鈕,“PROG”標記將停止閃爍,步驟指示燈(1 和 2)仍將亮著。兩個步驟的總時間將被顯示。這表示您已經完成了為設定二段烹調所選的存儲鈕程序編定工作。

5. 程序設定完成後經過 3 秒,顯示將成為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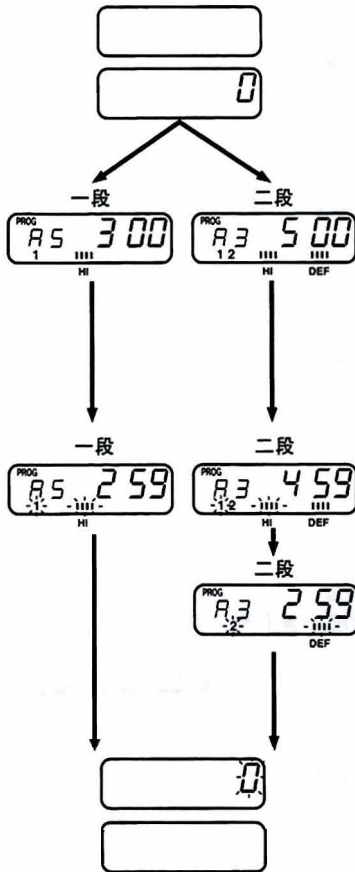
6. 如果需要,可重複上述的步驟對剩下的鈕進行程序設定。進行程序設定時切勿打開爐門。



注意: 若你想在 B 面設定程序,在按程序數字鈕前先按 A-B 轉換鈕。

## E. 用於一段/二段及三段烹調的存儲鈕烹調

[該設備必須被適當編程(參看第 8 頁)。]



1. 微波爐必須插入一可靠接地的電器插座。
  2. 打開爐門，爐燈會亮。顯示窗上將出現“0”。
  3. 將食物裝入合適的容器，將容器置於爐的中心部。然後關上爐門。
  4. 按所希望的存儲鈕。
    - 一段烹調：“PROG”、鈕數字、烹調時間、火力強度以及“1”將被顯示。
    - 二段烹調：“PROG”、鈕數字、兩步驟的總烹調時間、“1”和“2”以及火力強度將被顯示。
    - 三段烹調：“PROG”、鈕數字、三步驟的總烹調時間、“1”、“2”和“3”以及火力強度將被顯示。

[例]: 存儲鈕 A-5(一段)。  
存儲鈕 A-3(二段)。
  5. 按啓動鈕。
    - 一段烹調：“1”和火力強度指示燈閃爍，烹調時間倒數。
    - 二段或三段烹調：當微波爐轉入下一階段，會發出一聲嗶聲訊號。烹調及火力強度指示燈閃爍，烹調時間倒數。
  6. 當所有時間用完時，周期結束嗶聲會響，所有的烹調停止。爐燈熄滅。顯示窗上將有“0”閃爍，直到爐門被打開為止。1分鐘後散熱風扇會停止。
  7. 打開爐門並取出食物。關上爐門。一分鐘後顯示窗成爲空白。
- 注意：若使用 B 面程序，在按程序數字鈕前先按 A-B 轉換鈕。

## F. 雙重或三重份量鈕程序設定

(在程序鎖定功能失效之前，微波爐不能被編程)



1. 在程序設定之前，顯示窗必須爲空白
2. 按 PROG 鈕，“PROG”標記會在顯示窗上閃爍。
3. 按您希望編程的存儲鈕。於是在閃爍“PROG”的同時，鈕數字和先前選擇的時間和火力強度將被顯示，烹調段數指示燈將閃爍。
4. 按雙重份量鈕，先前選擇的烹調時間倍數將被顯示。  
[例]: 16 表示 1.6 倍
5. 按適當的數字鈕以設定烹調時間倍數。  
[例]: 1.5 倍: 按“1”及“5”數字鈕
6. 再按程序鈕。“PROG”將停止閃爍，這表示您已經完成了爲設定適當雙重份量烹調所選的存儲鈕程序編定工作。
7. 三秒鐘後顯示窗出現空白。

注意: 若您想改變三重份量鈕的適當烹調時間, 可依照上述的步驟 4 編定三重份量鈕的程序。  
烹調時間倍數是預校的。雙份量鈕為 1.6 倍而三重份量鈕為 2.2 倍。若要改變烹調時間倍數, 需要分別為每個按鈕編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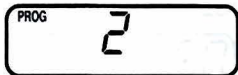
附註: 為求達到正確溫度, 編程時請檢驗正確的烹調時間倍數。

## G. 用於雙重及三重份量烹調的存儲鈕烹調

[該設備必須被適當編程(參看第 8 頁)。]



1. 做“E. 存儲鈕烹調”步驟 1 至 3。



2. 按雙重份量鈕。

注意: 若您需要使用三重份量烹調, 按三重份量鈕。



3. 按所希望的存儲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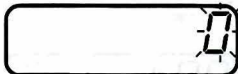
[例]: 存儲鈕 5(程序號碼 A-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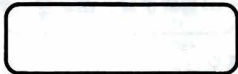
4. 按啓動鈕。

段數指示燈及火力強度指示燈將閃爍, 烹調時間開始倒數。

**St**: 若程序鎖被啓動, 烹調程序會即時開始, 毋需按啓動鈕。(參看第 11 頁)



5. 當所有的時間用完後, 可聽到周期結束的響聲。所有的烹調停止。1 分鐘後爐燈熄滅。顯示窗上將有“0”閃爍, 直至爐門被打開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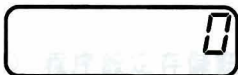


6. 打開爐門並取出食物, 然後關上爐門。1 分鐘後顯示窗將出現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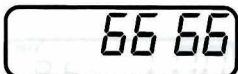
注意: 若選用 B 面程序, 在按程序數字鈕前先按 A-B 轉換鈕。

## H. 讀取周期計數器

• 讀取微波爐以手動狀態已被使用過的次數。



1. 打開爐門並讓其開著。爐燈會亮。顯示窗上將出現“0”。



2. 按住停止/復位鈕的同時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 可顯示微波爐以手動方式被使用過的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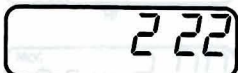
按火力強度選擇器鈕, 可顯示微波爐以手動方式被使用過的次數。

[例]: 6666

• 讀取每個存儲鈕已被使用過的次數、微波爐已被使用過的總累積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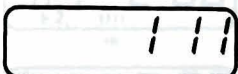


1. 打開爐門並讓其開著。顯示窗上將出現“0”。



2. 按住停止/復位鈕的同時按每個存儲鈕。顯示窗將出現相對應的存儲鈕被使用過的次數。

[例]: 222



注意: 為讀取微波爐於“B”面程序所用次數, 先按 A-B 轉換鈕。[例]: 111



3. 在顯示上仍有某個鈕的周期數時, 關上爐門, 顯示窗將表示微波爐被使用過的總累積次數。

[例]: 9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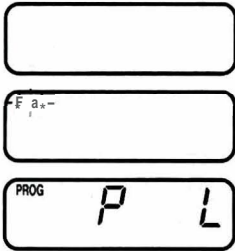


3 秒鐘後, 顯示窗將成為空白。

注意: 總累積數包括微波爐被用過的程序設定存儲烹調和手動烹調的次數。



## I. 啟動程序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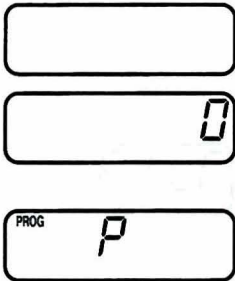


1. 微波爐必須插入一可靠接地的電器插座。
2. 勿打開爐門。在程序鎖定功能被啟動之前，顯示窗必須為空白。
3. 按住程序鈕直到顯示出“PROG”、“P”和“L”(持續 5 秒鐘以上)。
4. 程序鎖定功能已被啟動。

注意：“程序鎖定”中

- a. 按所希望的存儲鈕來啟動微波爐，而不需要按啟動鈕。
- b. 中斷功能失效—打開爐門則取消程序的剩餘時間。
- c. 在程序鎖定功能失效之前，微波爐不能被編程或手動操作。

## J. 取消程序鎖定功能



1. 微波爐必須插入一可靠接地的電器插座。
2. 打開爐門。爐燈會亮，顯示窗上將出現“0”。按住停止/復位鈕的同時也按住程序鈕，直到顯示窗上顯示“PROG”和“P”(持續 5 秒鐘以上)。

3. 程序鎖定功能已失效。

注意：“程序開放”中

- a. 微波爐轉入 2 觸操作方式(數字鈕加上啟動鈕)。
- b. 重複和中斷功能可被操作。
- c. 存儲鈕可被編程。
- d. 手動烹調可被操作。
- e. 可進行音調響度和長度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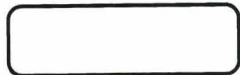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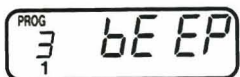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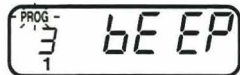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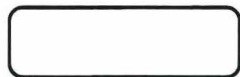
## K. 讀取程序清單



1. 讓爐門開著，按住停止/復位鈕的同時按住啟動鈕。
2. 顯示窗將顯示：鈕 AO，目前被編程於鈕 AO 的烹調時間和火力強度，一段烹調。兩秒鐘後，關於二段烹調的同樣訊息將被顯示。
3. 顯示將依照鈕數字的順序繼續進行。
4. 在所有的存儲鈕設定被顯示後，顯示窗將表示響聲音調設定，接著的是程序鎖定“P”、“L”(或程序開放“P”)。

## L. 選擇嗶聲音調

嗶聲音調可設定響度(4級)和長度(2種選擇)。您可選擇最適合您需要的響度和長度的組合。  
出廠前嗶聲音調設定為響度3級和3聲。



### 選擇響度級別

1. 微波爐一定要插入一可靠接地的電器插座。
2. 打開爐門並讓其開著。爐燈會亮，顯示窗上出現“0”。
3. 先按程序鈕，然後按“0”鈕。“3bEEP”和一段烹調指示燈“1”將出現在顯示窗上，“PROG”將閃爍。
4. 按“0”鈕來選擇所希望的聲音響度級別。  
反復按“0”鈕將降低音調的響度直至無聲。音調將以其響度級別發聲，且顯示窗將以數字顯示響度級別(3至0—最響至無聲)，後接“bEEP”。  
[例]: 3bEEP—最響  
2bEEP—中等  
1bEEP—細聲  
0bEEP—無聲
5. 再按一次程序鈕，“PROG”將停止閃爍。您已完成響度級別的選擇。

6. 關上爐門。一分鐘後顯示窗成爲空白。

### 選擇音調的長度

烹調周期結束時有兩種選擇。

- A. 3聲(廠家設定)。
- B. 60秒短嗶聲。

### 60秒短嗶聲的設定

1. 完成上面(選擇響度級別)的步驟1至4。  
\*勿關上爐門\*。
2. 按程序鈕，然後在3秒鐘之內按“0”鈕來選擇所希望的音調長度。
  - A. “PROG”將閃爍。
  - B. 當前的響度級別被顯示。
  - C. 二段烹調指示燈會亮。[例]: 一段 指示燈“1”亮 = 3聲  
二段 指示燈“2”亮 = 60秒短嗶聲
3. 當所希望的音調長度被選擇之後(1或2)，再按一次程序鈕。
  - A. “PROG”會亮。
  - B. 3秒鐘後，顯示窗將表示“0”。
4. 關上爐門。一分鐘後顯示窗成爲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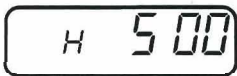
## M. 空氣過濾器編程步驟



1. 開啓爐門，讓爐門繼續打開，顯示窗會出現“0”。



2. 按住啓動鈕同時，關上及開啓爐門。



3. 快速按“3”鈕。顯示窗會顯示你已輸入的清理空氣過濾器時間(以小時計)或原本由製造商預校的時間。



4. 按適當的數字鈕以設定理想的清理時間。(最多為 9999 小時)  
[例]: 按“6”, “0”及“0”以設定 600 小時。



5. 按程序鈕。此將完成清理空氣過濾器編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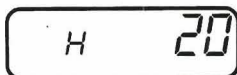
6. 3 秒鐘後顯示窗會出現“0”。此時微波爐可隨時啓用。



**注意:** 當數碼顯示窗上出現“FILT”時，請取下空氣過濾器，並進行清洗。按取消鈕以清除顯示。

### 檢查使用時間。

1. 開啓爐門，讓爐門繼續打開。
2. 按啓動鈕同時按“3”鈕。
3. 顯示窗會顯示已使用過多少小時。顯示窗會出現“H”。  
[例]: 如微波爐已經過 20 小時使用。



3 秒鐘後顯示窗會出現“0”。

**附註:** 如微波爐短期操作後即停止，於召喚修理技師前請檢查空氣過濾器是否已清理妥當。